

证券代码：002533

证券简称：金杯电工

公告编号：2016-060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0]1803 号文核准，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3,500 万股，每股面值 1 元，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3.80 元。截至 2010 年 12 月 27 日止，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,500 万股，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,183,000,000.00 元，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7,480,000.00 元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,105,520,000.00 元。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2 月 27 日全部到位，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至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（证监发行字[2007]500 号）：“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，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，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，对发行申请文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止日的最近一次（境内或境外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，并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作出决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”。

鉴于上述情况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8 日